

购 销 合 同

供货单位（甲方）：怀远县绿适制冷设备有限公司

订货单位（乙方）：蚌埠市怀远县生态环境分局

订货方向供货方采购下列产品，买、卖双方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及相关法律规定，经友好协商，签订本合同并信守下列条款，同时严格履行。

一、产品名称、型号、数量、金额(元)等：

序号	商品名称	型号	单位	数量	单价	合计	备注
1	壁挂空调	海尔/Haier空调1.5匹壁挂式一级 KFR-35GW/B0MCA81	台	3	2340	¥ 7020	
2	支架(普通)	/	个	2	35	¥ 70	
3	冷凝水管(PVC)	/	米	5	9	¥ 45	
4	拆机	/	个	1	140	¥ 140	
5	开墙洞(砖墙)	/	个	1	55	¥ 55	
6	高空作业	/	次	2	95	¥ 190	
合计金额(大写)：		柒仟伍佰贰拾元整		(小写)：		¥ 7520.00	

二、交货

交货时间：签订合同后发货

交货方式：送货上门

交货地址：

三、验收

- 订货方应在收到产品后24小时内验收，并提供收货确认函；
- 订货方在验货中如发现产品品种、型号、规格、数量、质量与本合同规定条件不符，须在收到产品后24小时内提出书面异议和处理意见；
- 如订货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的，视为所交产品符合合同规定；
- 付款方式：交货之日起10天内付清；
- 违约责任：乙方付款若逾期，每逾期一日，应向甲方支付逾期金额3%的违约金，直至付款结清为止；如双方已签订经销协议，则以经销商协议之约定条款处理；
-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：本合同签约地点为合肥，双方若发生纠纷，应由合同签定地合肥人民法院管辖。以上各项必须逐项填写不得涂改，经双方签字，盖章生效。
- 本合同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，传真件、复印件、扫描件有效，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- 其它约定事项：其它未尽事宜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执行。

代表【签名、盖章】

代表【签名、盖章】

日期：

日期：